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# 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八德路二段342號  
聯絡人：黃宜琳  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97  
電子郵件：102056@cpami.gov.tw  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0329112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：<http://edoc.cpami.gov.tw>下載）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3年6月23日召開「研商配合地質法之規定修正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構造編』及『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』會議」紀錄乙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署103年6月3日營署建管字第1032909362號開會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施委員邦築、林委員美聆、陳委員榮河、陳委員宏宇、方委員永壽、李委員威亨、蔡委員克銓、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、5直轄市政府、臺灣15縣（市）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地震工程研究中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、臺灣區基礎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應用地質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署建築管理組、建築管理組謝組長偉松、黃副組長仁鋼、陳技正威成（以上均含附件）

電011-02-02  
交14換41章

Jy email 轉知各會員  
及本會與會人員